(十四)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(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)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。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官理方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夏邑县住房和《乡建设局(单位名称)的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2025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改造《日(项目名称)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《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》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 2025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改造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鸿辉建筑集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500 人,营业收入为 10153. 597299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9242. 675964 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<u>无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无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无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无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无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无</u>万元,属于无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••••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何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善章): 鸿辉建筑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 2025 年 10 月 15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,主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 可不填报。

